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潔好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6

電子信箱：yylouhah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1870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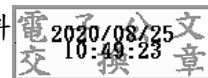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00000A_1090187053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187053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公務員得否加入各類合作社成為社員並經選任為理（監）
事、社員代表，及其持股比例等疑義，請依銓敘部109年8
月18日部法一字第10949605491號令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8月18日部法一字第
10949605492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
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（含永慶與竹
崎高中）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



109/08/25

1090003592